

高州市“水果第一县”乡村振兴示范带“光伏+建筑”风貌提升建设试点项目监理服务

采购需求书

为落实城乡建设绿色发展、城乡社区设施补短板与历史文化保护、建筑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违法违规等相关工作。拟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选取1家监理单位开展《高州市“水果第一县”乡村振兴示范带“光伏+建筑”风貌提升建设试点项目》监理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

高州市“水果第一县”乡村振兴示范带“光伏+建筑”风貌提升建设试点项目监理服务。

二、采购要求

（一）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（二）报名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具备：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；市政公用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（三）信用良好，近三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三、服务内容

按照《高州市“水果第一县”乡村振兴示范带“光伏+建筑”风貌提升建设试点项目》施工图，自施工准备阶段起，涵盖施工阶段、光伏系统调试及并网阶段、竣工验收阶段、工程结算审核阶段及工程质量保修阶段（缺陷责任期），对本项目所有建设内容实行全过程监理。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：

（一）施工准备阶段

（二）施工及安装阶段——质量控制、进度控制

（三）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监理

（四）合同、信息与组织协调

（五）竣工验收及保修阶段

四、服务范围

高州市。

五、服务金额

1、项目估算价为：人民币壹万柒仟捌佰元整（¥17800.00元）。

2、报价方式：下浮率（10%-1%）。

3、监理费用计算方式为：暂定总价、按实结算。依据（粤建监协【2015】21号广东、广州、深圳、珠海、佛山工程监理费计费规则）结合报价下浮率按实结算。

六、选取方式

选取中介服务机构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七、服务期限

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施工竣工验收。

八、其他要求

确定中选机构后，中选机构需按中选通知书规定，按时签订并履行合同。

高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06月01日